

法轮功学员参加老兵节游行受欢迎



第八十九届旧金山老兵节游行于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九日举行，有上百个团体参加；法轮功学员也应邀参加了游行，并受到沿途观众的欢迎。游行主办方表示，感谢法轮功学员前来参与游行：“这是多么漂亮的乐队！我们每年都欢迎他们。”

雨后的旧金山阳光明媚，走在最前面的法轮功学员打着「法轮大法」和「真善忍」的横幅，随后是天国乐团和炼功队。身着金黄色炼功服的法轮功学员随优雅缓慢的炼功音乐展示了法轮功功法。

第十五区老军事务位元长官、游行主办者黄国仁表示，美国宪法保障人们的言论自由，「法轮大法的加入游行是履行运用自己的自由，我们老兵喜欢这个自由，我们支持这个自由，这是宪法赋予每个人的权力。」 ◇

追|踪
报|道

近期非法迫害消息

南昌大法学员谢春楣被非法劳教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六日晚九点，江西省南昌市第二十中学教师谢春楣，骑电动车出去贴真相资料，被人恶意告发，当晚十一时左右被南昌市国安绑架到西湖国保大队。当晚西湖国保大队恶警非法闯入她家，抢走笔记本电脑、打印机等私人物品。当时其丈夫出差在外地，只有小孩一人在家，遭受恶警恐怖行为惊吓。

谢春楣被非法劳教一年半，现被非法关押在省女劳教所迫害。

南昌大法学员周禄锦被绑架

江西省南昌罗家地区大法弟子周禄锦于 2008 年 8 月 20 日与世人讲真相中被厦门翔安莲河镇派出所绑架。

莲河镇派出所所长：戴清忠 1385001651

江西九江俩大法学员被非法判刑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伪法院在不通知家属的情况下，秘密对九江县大法弟子刘义志非法判刑二年，于 10 月 28 日劫持到南昌监狱迫害。九江市大法弟子白洪珍同时也被秘密非法判刑五年。

刘义志被非法关押在九江市看守所的期间，遭受奴工和毒打迫害，亲属要求接见时，看守所竟还要求他的家人每次出 50 元接见费。

江西修水董静被非法关押

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晚，江西省修水县政法委、县

明慧週報
●江西版● 第 141 期 2008 年 11 月 22 日

中国大陆法会规模空前 ——展现理性成熟

第五届中国大陆大法弟子修炼心得交流大会于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开幕，稿件开始在明慧网上刊登，上万篇投稿展现了大陆大法弟子日益成熟的修炼状态和平稳的证实法历程，这是九九年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规模最大的一届中国大陆法轮功修炼者的交流盛会。

中国大陆大法弟子在明慧网召开书面心得交流大会始于二零零四年十月。据参与大陆法会审稿工作的一位明慧编辑介绍，今年大陆法会的规模比往年大，参与投稿人数是历年最多的一次，据不完全统计，投稿达上万篇。这些稿件来自大陆各个省市，修炼者遍布社会各阶层，各年龄段。有得法多年一直稳健的修炼证实法的；有遭受迫害一度迷茫，而后坚定下来，在修炼路上奋起直追的；还有在迫害中通过大法弟子的正念正行而了解了真相，随后走入修炼的……点点滴滴显示出，九年的反迫害，大法日益深入人心，修炼者日渐成熟。◇

“六一零”办、县公安局国保大队恶警多人，在夜幕降临之际，非法闯入董静（男，三十三岁）家中，绑架董静，并非法抄家，抢走电脑、打印机等物品。董静现被非法关押在修水县看守所，恶警整了所谓材料送检察院，企图对他非法判刑。

董静的妻子带着俩女儿，大女儿八岁（天生弱智），小女儿二岁，无收入来源，生活极艰难。

县政法委书记徐修武 手机 13803565661

瑞昌市大法学员陈孝岩和曹庭黄被绑架

2008 年 11 月 11 日，江西瑞昌市 610 办公室、市公安局和溢城分局七、八个警察（其中有位警察姓郝）闯进大法学员陈孝岩家中，未出示任何证件和手续，非法抄家，其中有两个警察是从隔壁邻居家楼上翻墙到陈孝岩家楼上，再从楼上进屋的。抄走笔记本电脑、复读机、照相机、MP3 及《转法轮》书籍等，并非法将陈孝岩绑架。

晚上 7 点左右，恶警第二次来到陈孝岩家，到他隔壁的女儿家中将他外孙学习和娱乐用的台式电脑非法抄走。

陈孝岩，瑞昌市物资局机电公司退休干部，今年 70 多岁，家中还有 98 岁的老母亲需要他照顾。

目前已知当天下午同时被抄家绑架的还有大法弟子曹庭黄（退休小学校长）。

瑞昌国保大队长范康：13807922408



2008年10月30日上午，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法院对法轮功学员刘景禄、孙丽香非法开庭。当地及北京的四位律师分别为两人做无罪辩护。孙丽香在庭上陈述被非法抓捕后遭到国保殴打、电击酷刑逼供的事实并严正声明自己无罪。辩护律师要求法庭调查，并抗议检查员及审判长违反程序的做法。作为公诉人的检查员理亏心虚，中途要求休庭，将近11点，法官宣布择日再审。

过去法轮功的案件被一些律师视为敏感案件不愿意插手。被誉为“中国良心”曾为停止迫害法轮功三次公开上书胡温的人权律师高智晟遭到了中共的残酷迫害，至今被非法关押。然而暴力不可能战胜正义与良知。现在有越来越多的律师愿意帮助法轮功学员。刘景禄、孙丽香的辩护律师江天勇、黎雄兵、唐吉田在接受大纪元采访时表达了自己的心声。

律师：法轮功学员是一群好人

对于为何勇于代理法轮功案件，黎律师强调说：“法轮功没有任何危害社会的方面，没有伤害别人。这个群体是我非常愿意接受、接纳和认可的群体。他们恪守诚信，尊重他人，对社会公德的保持，是高于我们社会水平的。他们非常忠诚、忠实的信仰，对国家社会发展、对道德行为规范都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这也是我代理法轮功案件的一个原因，我愿意对法轮功学员提供任何法律上的帮助。”

江律师自今年7月开始代理法轮功案件，他说：“我接触后才发现，法轮功学员确实都非常纯朴、善良，都非常的宽容，具有忍耐精神。他们真的比普通人做得更好，按照他们的理念‘真善忍’为人处事，用最通俗的话说，的确是一群好人。”

维护别人的权利就是维护自己的权利

唐律师表示，维护别人的权利就是维护自己的权利。尤其对于律师来说，维护公民的基本权利是基本份内的事情。他说：“对当事人的不公，就是对公众的威胁和挑衅，就是在曲解法律、践踏人权。不管什么时候，貌似强大的组织机构，只要是做违法犯罪的事情都不会持久的，因为人的良知始终要发挥作用，人的判断力也不会总是低下。”

罪名不成立 司法不公正

几位律师还指出，从实质上说，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控罪本身不能成立。无神论者控制的政权有可能认为所有的有神论信仰都是邪教，但孰正孰邪不是由一个政权认定的，更不是由某个人说了算的。而且法轮功案件属于信仰自由的范畴，思想（信仰）不构成犯罪。宪法规定了公民的信仰自由，对法轮功学员指控的罪名是违反宪法的，也是与世界通行的普世原则相冲突的。把法轮功歪曲为“邪教”去打击是很荒唐可笑的。

江律师说，法轮功学员有信仰自由和传播信仰的自由。他们散发传单资料并不构成任何犯罪。他们只想做



为法轮功辩护 中国律师越战越勇

讲真话的好人，从来没有危害其他人，没有利用什么组织，也没有破坏任何法律、行政法规实施。

而且对法轮功学员的所谓审判过程全面都是幕后的“610”一手操控的，法院完全听命于“610”，严重干预司法公正。律师们指出专职迫害法轮功的“610”办公室既不是立法、司法机关，也不是行政机关，是个凌驾于法律之上的非法组织。

结束愚蠢的迫害刻不容缓

江律师表示：“迫害一个有信仰的群体，是非常愚蠢的，也是达不到目的的。如果是靠物质利益等因素而组织的某一种政治力量、某一个派别、某一个组织，可能会被消灭掉，但是，有真正信仰的群体能够经得起打击，是不会被消灭的。法轮功九年多来的坚持就是见证。历史上基督徒也曾受到迫害，被拿去喂狮子等，但是基督教现在传播很广。”

黎律师指出，结束对法轮功的迫害已经到了刻不容缓的程度，对中国社会的发展非常重要。这个问题不解决，中国的其它社会问题就不可能得到解决。九年打压法轮功，耗费了纳税人的巨额财富，众多家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天怒人怨、人人自危，很多人不敢面对真相，不敢面对发生在我们周围的暴行和苦难。

黎律师表示，要还司法公平公正本来面目，不应该受到政治或某个政党的影响。希望通过庭审的过程，将这种认识传播给法官和司法工作人员乃至地方当局，因此不管案件的结果怎样，过程也是有意义的。◇

江西省九江县黄训贵再次被非法劳教

【明慧网】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八日晚，江西省九江市九江县大法弟子徐东玉和黄训贵在江西省九江市星子县隘口镇讲真相，被星子县不法警察绑架。近日被非法劳教。这是黄训贵第二次被非法劳教。

在星子县看守所内，黄训贵喊法轮大法好，遭到看守所副所长王宝华的五次毒打，脸被打的青肿，过了一个星期才消肿。他的妻子多次去星子县公安局要求放人，星子县公安局无人理睬。

随后他又被秘密转移到九江市看守所，大约8天以后，他被秘密绑架到九江市马家垅劳教所非法劳教二年。

黄训贵四十多天以来一直绝食反迫害。11月14日上午，他的家属去接见他时，看见他瘦的皮包骨，全身无力，连椅子都坐不住，走路需人扶，说话没有气力。亲属要求放人，恶警不理睬，还将黄训贵的亲属赶走。

黄训贵在零三年至零六年时在马家垅劳教所曾经所被非法关押三年多，遭受过残酷迫害。有一次被吊铐，亲属去接见他时，发现他手腕和小手臂全是血。黄训贵现被非法关押在马家垅劳教所一大队。

参与迫害相关人员：劳教所一大队恶警：吕任奎、柯亮

星子县看守所所长：吴栋林、王宝华。◇